退役军人事务局政策问答

一、问：悬挂光荣牌的对象？

答:烈士遗属、因公牺牲军人遗属、病故军人遗属（以下统称“三属”）家庭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军人（以下简称现役军人）家庭、退役军人家庭。主动为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烈士证明书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军人因公牺牲证明书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军人病故证明书》的“三属”家庭和现役军人家庭、退役军人家庭悬挂光荣牌。对于非持证的烈士、因公牺牲军人、病故军人的父母（抚养人）、配偶和子女家庭，依申请悬挂光荣牌。

二、问：哪些人员可申请年满60周岁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?

答：凡1954年11月1日实行义务兵役制后至《退役士兵安置条例》实施前入伍、年龄在60周岁以上（含60周岁）、未享受到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农村籍退役士兵，可以享受老年生活补助待遇。

 三、问：农村籍退役士兵服义务兵役年限如何计算?

答：以服义务兵役起止时间的跨年度数计算，即：服义务兵役起止时间跨了几个年度就按几年计算。